

#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2019年4月15日，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同意公司于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24,000万元的担保，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裁或其授权人士为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全权负责业务办理、协议、合同签署等事宜，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详细信息见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9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该事项已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公司于2020年1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为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上海和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和达”)的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为上海和达增加7,500万元的担保，本次增加担保后，公司为上海和达在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办理综合授信融资提供不超过17,500万元的担保。详细信息见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为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2020年5月15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签订了《保

证合同》，同意为上海和达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至 2021 年 5 月 14 日。保证的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增加为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额度内。

### 三、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1、公司本次为上海和达提供5,000万元的银行担保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8,010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7.84%。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68,010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7.84%。

（2）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的担保总额为0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

2、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